

标段编号: 44039220250604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妈湾电厂升级改造煤电环保替代一期工程树木迁移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5年06月26日

目录

1、投标人近五年同类业绩情况	3
业绩 1：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 4 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	4
业绩 2、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2.1 期非展示区第五区景观绿化工程施工	31
业绩 3：铁运路绿化工程	37
业绩 4、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立体绿化建设项目	42
业绩 5：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47
2、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59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2020年5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独立承担的100万元或以上同类工程业绩（园林绿化工程业绩或绿植迁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业绩。提供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必须清晰反映以下内容：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工程规模、合同金额、合同日期等。
2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项目经理近五年(2020年5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同类工程业绩（园林绿化工程业绩或绿植迁移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的项目经理职务，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业绩。提供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必须清晰反映以下内容：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工程规模、合同金额、合同日期、委派项目经理名称或其他可证明的文件等。

1、投标人近五年同类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1	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94.1686	2021年11月03日
2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非展示区第五区景观绿化工程施工	深圳市万厦居业有限公司园林绿化分公司	337.4360	2020年8月28日
3	铁运路绿化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81.9282	2021年5月12日
4	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立体绿化建设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61.1612	2020年7月22日
5	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172.5478	2021年1月15日

业绩 1：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 4 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10127001001

标段名称: 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价: 494.168643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10-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0-2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验证码: 833036942503585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注：此项目分为 4 个合同签订

合同 1、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44030720210127001
合同编号：JGZX(SG)-2021-023(2)
版本号：20210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招标项目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 4 个项目

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招标文件，该施工批量招标项目包含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4个项目，为方便项目管理，发包人与承包人需分别单独签订施工合同并分别单独竣工结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签约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核准（备案）证编号：/

签约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起点顺接现状方鑫路，终点为平吉大道，全长约1公里，绿化总面积约5700平方米，绿地包括两条侧绿化带，少量人行道树池及K0+540箱涵河岸边坡绿化。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绿化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90 日历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03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01 月 3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本工程签约合同价（含税）：¥1480921.86 元（大写：壹佰肆拾捌万零玖佰贰拾壹元捌角陆分）。

备注：

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 4 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中标的：
¥4941686.43 元；不可竞争费用合计：¥279409.76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73617.76 元，暂列金额为¥178598 元，专业工程暂估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为¥27194 元（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净下浮率 8.83%（开标情况一览表）。由
以下 4 个部分组成：

1、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中标价：¥910888.3 元；不可竞争费用：
¥57077.02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11077.02 元，暂列金额为¥46000 元，专
业工程暂估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0 元。净下浮率为 8.48%（根据承包人的
投标报价推算）。

2、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中标价：¥1480921.86 元；不可竞争费用：¥96587.67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20338.17 元，暂列金额为¥75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
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1249.50 元。净下浮率为 8.48%（根据承包人的投
标报价推算）。

3、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中标价：¥1436621.94 元；不可竞
争费用：¥54206.6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28676.6 元，工程暂列金额¥0 元，
弃土费¥25530 元。净下浮率为 9.64%（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4、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中标价：¥1113254.33元；不可竞争费用：¥71538.47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13525.97元，工程暂列金额¥57598元，弃土费¥414.5元。净下浮率为8.50%（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0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地 址：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
社区清林路524号龙岗天安数
码创新园1号厂房A1303

林琼，0755-88836686/
13760330688

联系人及电话：许裕航，0755-28948199

联系人及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 0100 0032 0998 8888

合同 2、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44030720210127001
合同编号：JGZX(SG)-2021-023(3)
版本号：20210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招标项目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

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招标文件，该施工批量招标项目包含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4个项目，为方便项目管理，发包人与承包人需分别单独签订施工合同并分别单独竣工结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签约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核准（备案）证编号：/

签约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施工范围包括湖田路、耕田路及三号路。其中湖田路起点平安大道，终点平湖大街，全长约1.1公里，耕田路设计分为两段，第一段起点平安大道，终点三号路；全长约440米，面积为320平方米；三号路起点湖田路，终点耕田路，全长约360米，面积为216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绿化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90 日历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03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01 月 3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本工程签约合同价（含税）：¥1436621.94 元（大写：壹佰肆拾叁万陆仟陆佰贰拾壹元玖角肆分）。

备注：

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 4 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中标价：
¥4941686.43 元；不可竞争费用合计：¥279409.76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73617.76 元，暂列金额为¥178598 元，专业工程暂估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为¥27194 元（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净下浮率 8.83%（开标情况一览表）。由
以下 4 个部分组成：

1、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中标价：¥910888.3 元；不可竞争费用：
¥57077.02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11077.02 元，暂列金额为¥46000 元，专
业工程暂估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0 元。净下浮率为 8.48%（根据承包人的
投标报价推算）。

2、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中标价：¥1480921.86 元；不可竞争费用：¥96587.67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20338.17 元，暂列金额为¥75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
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1249.50 元。净下浮率为 8.48%（根据承包人的投标
报价推算）。

3、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中标价：¥1436621.94 元；不可竞争费用：¥54206.6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28676.6 元，工程暂列金额¥0 元，弃土费¥25530 元。净下浮率为 9.64%（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4、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中标价：¥1113254.33 元；不可竞争费用：¥71538.47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13525.97 元，工程暂列金额¥57598 元，弃土费¥414.5 元。净下浮率为 8.50%（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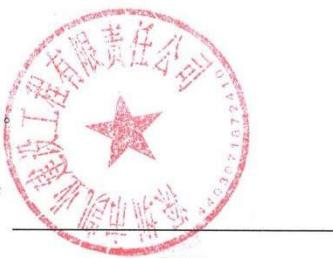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11440307G347877337

914403003601321627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
西中路2号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
社区清林路524号龙岗天安数
码创新园1号厂房A1303

联系人及电话：许裕航，0755-28948199

联系人及电话：

林琼，0755-88836686/
13760330688

开户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 0100 0032 0998 8888

合同 3、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44030720210127001
合同编号：JGZX (SG) -2021-023 (1)
版本号：20210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招标项目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 4 个项目

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招标文件，该施工批量招标项目包含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4个项目，为方便项目管理，发包人与承包人需分别单独签订施工合同并分别单独竣工结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签约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 _____

签约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其中杨山路全长692米，龙颈岭路全长360米，总绿化面积约1752.5平方米。主要包括绿化工程，给水工程，施工内容为道路边侧绿化带、行道树及地被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绿化工程，给水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勾，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90 日历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03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01 月 3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本工程签约合同价（含税）：¥910888.3 元（大写：玖拾壹万零捌佰捌拾捌元叁角整）。

备注：

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 4 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中标价：
¥4941686.43 元；不可竞争费用合计：¥279409.76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73617.76 元，暂列金额为¥178598 元，专业工程暂估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为¥27194 元（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净下浮率 8.83%（开标情况一览表）。由
以下 4 个部分组成：

1、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中标价：¥910888.3 元；不可竞争费用：
¥57077.02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11077.02 元，暂列金额为¥46000 元，专
业工程暂估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0 元。净下浮率为 8.48%（根据承包人的
投标报价推算）。

2、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中标价：¥1480921.86 元；不可竞争费用：¥96587.67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20338.17 元，暂列金额为¥75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
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1249.50 元。净下浮率为 8.48%（根据承包人的投标
报价推算）。

3、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中标价：¥1436621.94 元；不可竞
争费用：¥54206.6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28676.6 元，工程暂列金额¥0 元，
弃土费¥25530 元。净下浮率为 9.64%（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4、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中报价：¥1113254.33元；不可竞争费用：¥71538.47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13525.97元，工程暂列金额¥57598元，弃土费¥414.5元。净下浮率为8.50%（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3 元；
列金
算）。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03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地 址：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914403003601321627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
社区清林路 524 号龙岗天安数
码创新园 1 号厂房 A1303

联系人及电话：许裕航，0755-28948199 联系人及电话：

林琼，0755-88836686/

13760330688

开户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 0100 0032 0998 8888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日期: 2022 年 4 月 28 日

竣工验收证书

第1页 共2页

续深园绿竣-3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规模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3日
勘察单位		竣工日期	2022年4月28日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	90 (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111.325433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万元)
质监机构		安监机构	
验收范围及数量:			
验收范围: 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			
验收数量: 附工程量确认单。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以上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均已通过验收。			

深圳市城市管理监督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竣工验收结论：

2022年4月28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 包 单 位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王荷英 2022年4月28日	勘 察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设 计 单 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张鹤荣 2022年4月28日	建 设 单 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许祖航 郭贵 2022年4月28日
监 理 单 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2年4月28日	接 管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监督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合同 4、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44030720210127001
合同编号：JGZX(SG)-2021-023(4)
版本号：20210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招标项目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

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招标文件，该施工批量招标项目包含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4个项目，为方便项目管理，发包人与承包人需分别单独签订施工合同并分别单独竣工结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4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签约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核准（备案）证编号：/

签约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西北部，道路红线宽度45米，双向六车道，本次道路景观范围是H0+180~H0+960的道路绿化景观工程，全长约950米，绿化面积为3400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绿化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90 日历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03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01 月 3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本工程签约合同价（含税）：¥1113254.33 元（大写：壹佰壹拾壹万叁仟贰佰伍拾肆元叁角叁分）。

备注：

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等 4 个项目施工批量招标中标价：
¥4941686.43 元；不可竞争费用合计：¥279409.76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73617.76 元，暂列金额为¥178598 元，专业工程暂估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为¥27194 元（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净下浮率 8.83%（开标情况一览表）。由
以下 4 个部分组成：

1、坂田街道龙颈岭路、杨山路绿化工程中标价：¥910888.3 元；不可竞争费用：
¥57077.02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11077.02 元，暂列金额为¥46000 元，专
业工程暂估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0 元。净下浮率为 8.48%（根据承包人的
投标报价推算）。

2、南湾街道田心路绿化工程中标价：¥1480921.86 元；不可竞争费用：¥96587.67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20338.17 元，暂列金额为¥75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
费¥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1249.50 元。净下浮率为 8.48%（根据承包人的投标
报价推算）。

3、平湖街道平湖医院周边配套道路绿化工程中标价：¥1436621.94 元；不可竞争费用：¥54206.6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28676.6 元，工程暂列金额¥0 元，弃土费¥25530 元。净下浮率为 9.64%（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4、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中标价：¥1113254.33 元；不可竞争费用：¥71538.47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13525.97 元，工程暂列金额¥57598 元，弃土费¥414.5 元。净下浮率为 8.50%（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0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信用代码：

地 址：

地 址：

联系人及电话：许裕航，0755-289481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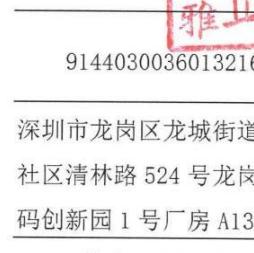
联系人及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深园绿竣-3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日期: 2022年4月6日

竣工验收证书

第1页 共2页

续深园绿竣-3

工程名称	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 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规模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3日
勘察单位		竣工日期	2022年4月6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耐卓园林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工期	90 (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111.325433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万元)
质监机构		安监机构	
验收范围及数量:			
验收范围: 平湖街道惠华路（环观南路-嘉湖路段）绿化工程			
验收数量: 附工程量确认单。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以上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均已通过验收。			

深圳市城市管理监督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竣工验收结论：

2022年4月6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王福海 2022年4月6日	勘察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耐卓园林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邹序 2022年4月6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邹序  注册号：44030700000000000000 有效期：2023.03.19	接管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监督局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业绩 2、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2.1 期非展示区第五区景观绿化工程施工

2020年156号
凯业合同编号

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2.1 期非展示区 第五区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深圳市万厦居业有限公司园林绿化分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约日期: 2020年8月28日

合同编号: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深圳市万厦居业有限公司园林绿化分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为实施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2.1 期非展示区第五区景观绿化工程施工（项目名称），直接委托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承接第四区的项目施工。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工程概况：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2.1 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92995.92 m²，非展示区第四区园林面积为 0.82 万 m²

工程名称：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2.1 期非展示区第五区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城区第二十五小学东侧

工程内容：含 2.1 期非展示区第五区范围内园建、电气、给排水、绿化工程等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序号	合同组成文件名称	备注
1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与合同有关的往来文函件，其解释顺序应以较后签发的函件为优先（若有）	
5	施工承包合同附件一、二（含补漏文件）	
6	专用条款	
7	通用条款	
8	承包人合同价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9	报价函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报价文件其他部分	
10	国家或地方颁发的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文件（若有）	
14	合同附件：（1）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2）廉政协议；（3）履约保函； （4）预付款保函。	

进一步规定如下：

以上文件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表所列顺序在前或时间在后者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及议标期间往来文件，以其最近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后者为准。

签约合同价：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零玖万伍仟柒佰肆拾叁元陆角贰分（¥3095743.62 元），税额¥278616.93 元、增值税税率 9%，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柒万肆仟叁佰陆拾元伍角伍分（¥3374360.55 元），承包人项目经理：林琼。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2.1 期非展示区第五区景观绿化工程合同协议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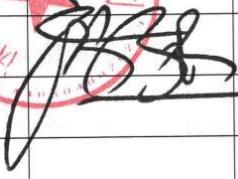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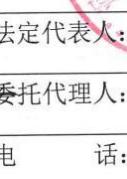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和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日历天。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公章): 深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建设有限公司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开户名:深圳市深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0320998888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105584000056

2021-17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非展示区第五区园景观绿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1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非展示区第五区园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惠州市惠城区二十五小学东侧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9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卢卡斯联盟设计事务所、深圳市奥德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发包单位	深圳市万厦基业有限公司园林绿化分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 1、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按图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 2、该工程结构无异常，观感质量验收符合相关要求；
- 3、该工程主要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材料抽查结果均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4、该工程所含各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均符合验收标准；
- 5、该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符合归档要求；
- 6、该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人员资格、验收程序、验收评定标准等合法，各方与会责任主体验收人员审查质量保证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各方验收意见为一致同意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何振东 2021年6月19日	发包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19日	承包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9日
--	--	--



业绩 3：铁运路绿化工程

版本号: 202104
合同编号: JGZX (SG) -2021-00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铁运路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铁运路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主要内容为绿化种植，具体内容和范围详见施工图纸，以及经发包人同意后的工程变更内容和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勾，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5 月 12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1 年 8 月 19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暂定：贰佰捌拾壹万玖仟贰佰捌拾贰元叁角玖分（¥281.928239 万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详见预算书；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详见预算书；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详见预算书；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详见预算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5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7G34787733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601321627

联系人及电话：许裕航, 0755-28948199 联系人及电话：郑会乐, 13169930953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业绩 4、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立体绿化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7-440307-77-01-702382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立体绿化建设项目 (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价: 261.161221万元

中标工期: 18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0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7-14

查验码: 707573845939596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立体绿化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立体绿化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拟对深圳中学龙岗初级中学进行立体绿化建设，包括教学楼屋顶绿化建设和教学楼中庭绿化提升两部分，其中，教学楼屋顶绿化面积约 2405 平方米（平面绿化面积 2251 平方米、垂直绿化面积 154 平方米），中庭种植池绿化提升长度为 252 米（每层 63 米，共 4 层）。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1）园建工程：保留原有屋顶贴面，新做屋顶找平层、防水层，屋顶面层铺设仿古砖及聚酯木木平台，翻新原有菜地种植池立面及压顶，增加屋顶种植池；增加对景墙、互动墙、休闲廊架、休闲平台、特色坐凳、休闲座椅、成品花钵，增加标识牌、科普标识牌，增加垃圾桶，增加墙面垂直绿化等；（2）绿化工程：对中庭长势不好的植物进行更换，在屋顶增加垂直绿化墙、梳理菜地种植区、在新增种植池内增种灌木及地被；（3）安装工程：更换中庭绿化区滴管系统，在屋顶垂直绿化墙设置自动滴管系统，增加屋顶给水排水管线；新做草坪灯、侧壁灯等照明设施以及配电箱、管线等配套设施。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及发包人同意后的设计变更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7 月 22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7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 6 个月（初验合格之日起计），除绿化以外所有的范围保修 2 年（从竣工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壹万壹仟陆佰壹拾贰元贰角壹分（¥261.161221 万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万贰仟玖佰肆拾柒元捌角肆分（¥ 4.294784 万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元整（¥24 万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7月22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7G347877337

联系人及电话：

开户银行：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3601321627

联系人及电话：

开户银行：



业绩 5：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横岗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本项目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图纸设计及项目清单内容施工。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2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伍仟肆佰柒拾捌元肆角捌分（¥ 1725478.4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陆仟玖佰零壹元玖角贰分（¥ 26901.9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万元整 (¥ 2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8) 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9)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月15日；

订立地点：横岗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5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 (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 11440307007551788T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苏少华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经办人: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3601321627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清林路 52
号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 1 号厂房 A1303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符立雅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32 0998 8888

经办人: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1.2.20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横岗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造价	172.547848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16
监督单位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资质证号	
设计单位	北京景观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34414470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10344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四) 验收人员签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感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工程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景观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20日

2、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项目经理业绩：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横岗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本项目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图纸设计及项目清单内容施工。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2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伍仟肆佰柒拾捌元肆角捌分（¥ 1725478.4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陆仟玖佰零壹元玖角贰分（¥ 26901.9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万元整 （¥ 2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8) 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9)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月15日；

订立地点：横岗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5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 (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 11440307007551788T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苏少华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经办人: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3601321627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清林路 52
号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 1 号厂房 A1303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符立雅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32 0998 8888

经办人: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1.2.20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木棉龙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横岗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绿道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造价	172.547848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16
监督单位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资质证号	
设计单位	北京景观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34414470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10344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四) 验收人员签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感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工程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景观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20日